

股票代码：600482

股票简称：中国动力

编号：2023-015

债券代码：110807

债券简称：动力定 01

债券代码：110808

债券简称：动力定 02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国动力”）分配预案：拟派发现金股利 101,552,059.41 元，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,160,682,11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47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因公司现存已进入转股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，如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，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，则以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，按照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，对每股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32,687,082.86 元（其中包含在柴油机业务整合过程中中船动力集团过渡期归母净利润 36,234,613.98 元）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此次分红基数不扣除中船动力集团过渡期归母净利润，现金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%。据此公司拟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,160,682,11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47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1,552,059.41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.52%。

同时因公司现存已进入转股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，如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，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发生变动，则按照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，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，对每股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经认真审阅相关资料，基于独立、客观判断的原则，我们认为：该议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决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不存在损害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，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(二)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